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的提示性公告

光大保德信中证同业存单AAA指数7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光大保德信尊泰三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光大保德信货币市场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光大保德信鼎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及前述基金的产品资料概要（更新）全文于2024年6月28日在本公司网站（www.epf.com.cn）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披露，供投资者查阅。如有疑问可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4008-202-888）咨询。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请充分了解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审慎做出投资决定。

特此公告。

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6月28日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招募说明书更新及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的提示性公告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旗下国信安泰中短债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招募说明书更新及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国信睿丰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国信价值智选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国信现金增利货币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全文于2024年6月28日在本公司网站（http://www.guosen.com.cn）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披露，供投资者查阅。如有疑问可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95536）咨询。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请充分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审慎做出投资决定。

本公告所述的“基金”指按照《证券公司大集合资产管理业务适用（关于规范金融机构资产管理业务的指导意见）操作指引》的要求进行变更后的证券公司大集合资产管理产品。

特此公告。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6月28日

凯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基金基金招募说明书及产品资料概要（更新）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保证基金本次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凯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凯石澜龙头经济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更新）全文于2024年6月28日在本公司网站（www.vstonefund.com）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披露，供投资者查阅。如有疑问可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021-60431122）咨询。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请充分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审慎做出投资决定。

特此公告。

凯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6月28日

粤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参照公募基金运作）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的提示性公告

粤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关于实施＜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有关问题的规定》等法律法规的规定，更新旗下粤开现金惠货币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参照公募基金运作）的产品资料概要。

更新后的产品资料概要全文于2024年6月29日在本公司网站（www.ykzq.com）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披露，供投资者查阅。如有疑问可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95564）咨询。

集合计划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集合计划资产，但不保证集合计划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请充分了解集合计划的风险收益特征，审慎做出投资决定。

特此公告。

粤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6月28日

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银河家盈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增加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并开通定投、转换业务及参加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了更好地满足广大投资者的需求，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基金管理人”）与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申万宏源证券”）、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申万宏源西部证券”)协商，自2024年6月28日起，本公司旗下银河家盈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6761）新增申万宏源证券、申万宏源西部证券为代销机构，并开通定投、转换业务及参加费率优惠活动。定投起始金额为10元起，申购、定投费率优惠活动的优惠规则及结束时间以申万宏源证券、申万宏源西部证券相关公告为准。此外，基金能否互转请以本公司具体业务公告为准。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1、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20-0860
网站：www.cgf.cn

2、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23、400-889-5523
网站：www.swhysc.com

3、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23、400-889-5523
网址：www.swhysc.com

申万宏源证券、申万宏源西部证券保留对上述业务的最终解释权。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做出投资决策之前，请仔细阅读基金合同、基金招募说明书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产品法律文件，充分认识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认真考虑基金存在的各项风险因素，并根据自身的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因素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在了解产品情况及销售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理性判断并谨慎做出投资决策。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担。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及相关机构不对基金投资收益做出任何承诺或保证。

投资者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者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者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

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6月28日

关于汇安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增设F类基金份额并修改相关法律文件的公告

汇安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由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9]484号文准予募集注册，于2019年9月17日生效。

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提供更灵活的理财服务，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汇安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经与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汇安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或本公司）决定自2024年6月28日对本基金增设F类基金份额，并对《基金合同》、《汇安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以下简称《托管协议》）及相关法律文件做相应修改。现将具体事宜公告如下：

一、增设F类基金份额基本情况

1、增设F类基金份额后，本基金将分设A类基金份额、C类基金份额、D类基金份额、E类基金份额和F类基金份额。A类基金份额、C类基金份额、D类基金份额和E类基金份额的业务规则与现行规则相同。

2、F类基金份额单独设置基金代码（基金代码：021806）。

3、F类基金份额不收取申购费。F类基金份额赎回费率如下表所示：

持有期间（Y）	F类基金份额赎回费率
Y＜7天	1.50%
7天≤Y＜10天	0.10%
Y≥10天	0%

对于持有期限不满7天的，收取的赎回费全额计入基金财产；对于持有期满7天（含）不满30天的，将不低于赎回费总额的25%计入基金财产。未计入基金财产的部分用于支付登记费和其他必要的手续费。

4、F类基金份额与A类、C类、D类、E类基金份额适用相同的管理费率与托管费率。F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率为0.28%/年。

5、投资人通过其他销售机构首次申购本基金F类基金份额的单笔最低限额为1元，追加购买的单笔最低限额为人民币1元。投资人通过直销柜台及直销电子交易平台申购本基金的，最低限额与A类、C类、D类基金份额保持一致。

6、F类基金份额的收益分配方式与A类、C类、D类、E类基金份额保持一致。

二、修订《基金合同》、《托管协议》的相关说明

1、为确保本基金增设F类基金份额符合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规定，本基金管理人根据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的结果，对《基金合同》的相关内容进行了修订，具体修订内容见附件。

2、本次因增设F类基金份额而对《基金合同》作出的修订对原有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不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本基金管理人已就修订内容履行了规定的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修订后的《基金合同》自2024年6月28日起生效。本基金管理人经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已相应修改本基金的《托管协议》。

三、重要提示

1、本公司于本公告日在本公司网站上同时公布经修改后的《基金合同》及《托管协议》，本公司将根据本公告更新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相关内容。

2、本公告仅对本基金增设F类基金份额的有关事项予以说明。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投资者可访问本公司网站www.huianfund.cn或拨打客服电话010-56711690的方式进行咨询。

四、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本公司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汇安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4年6月28日

附件：《汇安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修改前后文对照表》

章节	修改前内容	修改后内容
第二部分释义	56、基金份额类别：指本基金根据认购费、申购费、赎回费、销售服务费收取方式的不同，将基金份额分为不同的类别。在投资者申购时收取申购费用，且从本类别基金资产净值中不计提销售服务费的基金份额，称为A类基金份额；在投资者申购基金份额时不收取申购费用，且从本类别基金资产净值中计提销售服务费的基金份额，称为C类、D类、E类基金份额；C类基金份额、D类基金份额和E类基金份额收取不同的销售服务费	56、基金份额类别：指本基金根据认购费、申购费、赎回费、销售服务费收取方式的不同，将基金份额分为不同的类别。在投资者申购时收取申购费用，且从本类别基金资产净值中不计提销售服务费的基金份额，称为A类基金份额；在投资者申购基金份额时不收取申购费用，且从本类别基金资产净值中计提销售服务费的基金份额，称为C类、D类、E类、F类基金份额；C类基金份额、D类基金份额、E类基金份额和F类基金份额收取不同的销售服务费
第三部分基金的基本情况	八、基金份额的类别 2、在投资者申购基金份额时不收取申购费用，且从本类别基金资产净值中计提销售服务费的基金份额，称为C类、D类、E类基金份额；C类基金份额、D类基金份额和E类基金份额收取不同的销售服务费 本基金A类、C类、D类和E类基金份额分别设置代码。由于基金费用的不同，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C类基金份额、D类基金份额和E类基金份额将分别计算并公布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八、基金份额的类别 2、在投资者申购基金份额时不收取申购费用，且从本类别基金资产净值中计提销售服务费的基金份额，称为C类、D类、E类、F类基金份额；C类基金份额、D类基金份额、E类基金份额和F类基金份额收取不同的销售服务费 本基金A类、C类、D类、E类和F类基金份额分别设置代码。由于基金费用的不同，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C类基金份额、D类基金份额、E类基金份额和F类基金份额将分别计算并公布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第六部分基金份额的申购与赎回	六、申购和赎回的价格、费用及其用途 1、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C类基金份额、D类基金份额和E类基金份额分别设置代码，分别计算和公告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本基金各类基金份额净值的计算，均保留到小数点后4位，小数点后第5位四舍五入，由此产生的收益或损失由基金财产承担。T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在当天收市后计算，并在T+1日内公告。遇特殊情况，基金合同另有约定或经中国证监会同意，可以适当延迟计算或公告。 …… 4、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收取申购费用，申购费用由A类基金份额的投资人承担，不列入基金财产；本基金C类基金份额、D类基金份额和E类基金份额不收取申购费用。	六、申购和赎回的价格、费用及其用途 1、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C类基金份额、D类基金份额、E类基金份额和F类基金份额分别设置代码，分别计算和公告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本基金各类基金份额净值的计算，均保留到小数点后4位，小数点后第5位四舍五入，由此产生的收益或损失由基金财产承担。T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在当天收市后计算，并在T+1日内公告。遇特殊情况，基金合同另有约定或经中国证监会同意，可以适当延迟计算或公告。 …… 4、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收取申购费用，申购费用由A类基金份额的投资人承担，不列入基金财产；本基金C类基金份额、D类基金份额、E类基金份额和F类基金份额不收取申购费用。
第十五部分基金费用与税收	二、基金费用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 3、销售服务费 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本基金C类份额的销售服务年费率为0.25%，D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年费率为0.30%，E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年费率为0.01%。 在通常情况下，C类、D类、E类基金份额销售服务费按前一日该类基金份额的基金资产净值的销售服务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E×该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年费率÷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C类、D类、E类基金份额销售服务费 E为前一日的C类、D类、E类基金份额的基金资产净值	二、基金费用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 3、销售服务费 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本基金C类份额的销售服务年费率为0.25%，D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年费率为0.30%，E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年费率为0.01%；F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年费率为0.28%。 在通常情况下，C类、D类、E类、F类基金份额销售服务费按前一日该类基金份额的基金资产净值的销售服务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E×该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年费率÷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C类、D类、E类、F类基金份额的基金资产净值
第二十四部分基金合同内容摘要	四、基金费用与税收 （二）基金费用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 3、销售服务费 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本基金C类份额的销售服务年费率为0.25%，D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年费率为0.30%，E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年费率为0.01%。 在通常情况下，C类、D类、E类基金份额销售服务费按前一日该类基金份额的基金资产净值的销售服务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E×该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年费率÷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C类、D类、E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 E为前一日的C类、D类、E类基金份额的基金资产净值	四、基金费用与税收 （二）基金费用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 3、销售服务费 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本基金C类份额的销售服务年费率为0.25%，D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年费率为0.30%，E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年费率为0.01%；F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年费率为0.28%。 在通常情况下，C类、D类、E类、F类基金份额销售服务费按前一日该类基金份额的基金资产净值的销售服务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E×该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年费率÷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C类、D类、E类、F类基金份额的基金资产净值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部分代销机构为旗下部分基金申购赎回代办券商的公告

根据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爱建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爱建证券”）签署的销售代理协议，本公司决定从2024年6月28日起增加爱建证券为银华恒指港股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恒生港股通ETF，基金代码：159318）、银华中证全指证券公司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券商ETF，基金代码：159842）、银华中证影视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影视ETF，基金代码：159855）、银华中证有色金属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有色金属ETF，基金代码：159871）、银华中证港股通医药卫生综合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港股通医药ETF，基金代码：159776）、银华中证细分食品饮料产业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食品ETF，基金代码：159862）、银华中证国新央企科技引领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科技引领，扩位证券简称：央企科技引领ETF，基金代码：562380）、银华中证科创创业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双创50ETF基金，基金代码：159782）、银华中证创新药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创新药ETF，基金代码：159992）、银华中证央企结构调整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央企ETF，基金代码：159959）、银华中证500价值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500价值，扩位证券简称：中证500价值ETF，基金代码：562330）、银华沪深300成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300成长，扩位证券简称：沪深300成长ETF，基金代码：562310）、银华沪深300价值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300价值A，扩位证券简称：沪深300价值ETF，基金代码：562320）、银华中证虚拟现实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VRETF，基金代码：159786）、银华中证沪港深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沪港深，扩位证券简称：沪港深500ETF，基金代码：517000）、银华工银南方东英标普中国新经济行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场内简称：新经济ETF，基金代码：159822）、银华中证港股通消费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港股消费ETF，基金代码：159735）、银华中证农业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农业50ETF，基金代码：159827）、银华恒生港股通中国科技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科技30，扩位证券简称：港股科技30ETF，基金代码：513160）、银华中证研发创新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科技创新ETF，基金代码：159987）、银华中证2000增强策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2000增强ETF，基金代码：159555）、银华中证800增强策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800增强ETF，基金代码：159517）、银华国证港股通创新药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港股创新药ETF，基金代码：159567）、银华创业板中盘2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创业板200ETF银华，基金代码：159575）、银华中证A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A50ETF基金，基金代码：159592）、银华深证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深100ETF银华，基金代码：159969）、银华中证1000增强策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1000增强ETF，基金代码：159677）、银华中证5G通信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5GETF，基金代码：159994）、银华中证现代物流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物流快递，扩位证券简称：物流快递ETF，基金代码：516530）、银华中证全指电力公用事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电力，扩位证券简称：电力指数ETF，基金代码：562350）、银华中证基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基建ETF，扩位证券简称：基建ETF，基金代码：516950）、银华中证光伏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光伏50，扩位证券简称：光伏50ETF，基金代码：516880）、银华中证500质量成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500成长，扩位证券简称：中证500成长ETF，基金代码：562340）、银华MSCI中国A股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MSCI中国，扩位证券简称：MSCI中国ETF，基金代码：512380）、银华中证油气资源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油气资源，扩位证券简称：油气资源ETF，基金代码：563150）、银华中证高股息策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高股息，扩位证券简称：高股息ETF，基金代码：563180）、银华中证内地地产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房地产ETF，基金代码：159768）、银华中证内地低碳经济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低碳ETF，扩位证券简称：碳中和ETF基金，基金代码：562300）、银华中证机器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机器人YH，扩位证券简称：机器人ETF基金，基金代码：562360）、银华中证中药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中药，扩位证券简称：中药50ETF，基金代码：562390）、银华上证科创板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科创100，扩位证券简称：科创100ETF，基金代码：588190）的场内申购赎回代办券商。

根据本公司与华宝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宝证券”）签署的销售代理协议，本公司决定从2024年6月28日起增加华宝证券为银华恒指港股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恒生港股通ETF，基金代码：159318）的场内申购赎回代办券商。

根据本公司与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福证券”）签署的销售代理协议，本公司决定从2024年6月28日起增加华福证券为银华恒指港股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恒生港股通ETF，基金代码：159318）的场内申购赎回代办券商。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爱建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上海市世纪大道1600号32楼		
法定代表人	祝健		
客服电话	956021	网址	http://www.ajzq.com/

2.华宝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浦电路370号2、3、4层		
法定代表人	刘加海		
客服电话	4008209898	网址	http://www.cnhbstock.com

3.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鼓屏路27号1#楼3层、4层、5层		
法定代表人	苏军良		
客服电话	95547	网址	http://www.hfzq.com.cn

4.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	400-678-3333、010-85186558
网址	www.yhfund.com.cn

风险提示：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6月28日

西藏东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及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提示性公告

西藏东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旗下：

1.	西藏东财上证50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	西藏东财中证通信技术主题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3.	西藏东财中证医药卫生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4.	西藏东财创业板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5.	西藏东财量化精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6.	西藏东财中证新能源汽车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
7.	西藏东财中证500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8.	西藏东财中证有色金属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9.	西藏东财中证高端装备制造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10.	西藏东财中证银行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11.	西藏东财国证消费电子主题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12.	西藏东财中证云计算与大数据主题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13.	西藏东财中证食品饮料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14.	西藏东财中证沪港深互联网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15.	西藏东财国证龙头家电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16.	西藏东财中证证券保险领先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17.	西藏东财创新医疗六个月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18.	西藏东财中证芯片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
19.	西藏东财中证沪港保创新药产业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0.	西藏东财中证新能源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21.	西藏东财数字经济优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2.	西藏东财沪深300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3.	西藏东财均衡配置三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
24.	西藏东财品质生活优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5.	西藏东财中证新能源汽车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6.	西藏东财稳健配置六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
27.	西藏东财中证证券公司3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
28.	西藏东财产业优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9.	西藏东财时代优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30.	西藏东财成长优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31.	西藏东财远见成长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32.	西藏东财价值启航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33.	西藏东财景气成长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34.	西藏东财产业智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35.	西藏东财中证沪港保创新药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36.	西藏东财中证证券公司3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37.	西藏东财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38.	西藏东财中证光伏产业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39.	西藏东财慧心优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40.	西藏东财卓越成长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41.	西藏东财景气驱动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42.	西藏东财上证科创板50成份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43.	西藏东财中证同业存单AAA指数7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
44.	西藏东财中证细分化工产业主题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45.	西藏东财中证芯片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及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全文于2024年6月28日在本公司网站（www.dongcaijijin.com）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披露，供投资者查阅。如有疑问可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400-9210-107）咨询。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请充分了解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审慎做出投资决定。

特此公告。

西藏东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6月28日

金元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变更基金份额净值小数点保留位数并修订基金合同、托管协议的公告

为更好地维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金元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经与各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决定于2024年7月1日起对旗下部分基金变更基金份额净值小数点保留位数，由基金份额净值的计算保留到小数点后3位，小数点后第4位四舍五入修改为基金份额净值的计算保留到小数点后4位，小数点后第5位四舍五入，同时更新基金的基金托管人信息，并对相关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等法律文件作相应修改。

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涉及基金范围

序号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1	金元顺安成长动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20002
2	金元顺安丰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620003
3	金元顺安价值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20004
4	金元顺安消费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20006

注：上述基金仅列示基金主代码

二、调整方案

将上述基金的各类基金份额净值计算由“保留到小数点后第3位，小数点后第4位四舍五入”，调整为“保留到小数点后第4位，小数点后第5位四舍五入”。

三、修订相关基金的基金合同、托管协议相关条款

对上述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中涉及基金份额净值计算小数点后保留位数的相关条款进行修改及更新基金的基金托管人信息。

上述基金具体调整表述详见本公告附表与修订后的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

四、其他重要事项

1、上述修订内容自2024年7月1日起生效。自当日起，相关基金的登记机构将按新的基金份额净值小数点保留位数执行。招募说明书将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相应更新。本次相关基金的基金合同、托管协议、招募说明书修订的内容和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相关基金基金合同的规定，不涉及基金份额持有人权利义务关系的变化，对现有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不需要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

2、本次修订后的基金合同、托管协议、招募说明书（更新）将在本公司网站（www.jysa99.com）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发布，并依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投资人办理基金交易等相关业务前，应仔细阅读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风险提示及相关业务规则等文件。

投资者可通过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666-0666（免长途电话费）、021-68881801；或登录本公司网站www.jysa99.com了解详情。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本公司提醒投资者，投资者投资于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金元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八日

附表：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修改明细

1、金元顺安成长动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合同》修改前后对照表

修改章节	修改前	修改后
六、基金份额的申购与赎回	（六）申购和赎回的价格、费用及其用途 4、本基金份额净值的计算，保留到小数点后3位，小数点后第4位四舍五入，由此误差产生的损失由基金财产承担，产生的收益归基金财产所有。	（六）申购和赎回的价格、费用及其用途 4、本基金份额净值的计算，保留到小数点后4位，小数点后第5位四舍五入，由此误差产生的损失由基金财产承担，产生的收益归基金财产所有。
七、基金合同当事人及权利义务	（二）基金托管人 1、基金托管人简况 名称：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69号 法定代表人：周慕冰 成立时间：2009年1月15日 批准设立机关和批准设立文号：中国银监会银监复【2009】13号 组织形式：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32,479,411.7万元人民币 存续期间：持续经营 基金托管资格批文及文号：中国证监会证监基字[1998]23号	（二）基金托管人 1、基金托管人简况 名称：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69号 法定代表人：谷澍 成立时间：2009年1月15日 批准设立机关和批准设立文号：中国银监会银监复【2009】13号 组织形式：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34,998,303.4万元人民币 存续期间：持续经营 基金托管资格批文及文号：中国证监会证监基字[1998]23号
十四、基金资产的估值	（六）估值错误的处理 4、基金份额净值差错处理的原则和方法 （1）当基金份额净值小数点后3位以内（含第3位）发生差错时，视为基金份额净值错误；基金份额净值出现错误时，基金管理人应当立即予以纠正，通报基金托管人，并采取合理的措施防止损失进一步扩大；当错误达到或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0.25%时，基金管理公司应当及时通知基金托管人并报中国证监会；错误偏差达到基金份额净值的0.5%时，基金管理人应当公告、通报基金托管人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当发生净值计算错误时，由基金管理人负责处理，由此给基金份额持有人和基金造成损失的，应由基金管理人先行赔付，基金管理人按差错情形，有权向其他当事人追偿。 （八）基金净值的确认 基金份额净值的计算精确到0.001元，小数点后第4位四舍五入。国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六）估值错误的处理 4、基金份额净值差错处理的原则和方法 （1）当基金份额净值小数点后4位以内（含第4位）发生差错时，视为基金份额净值错误；基金份额净值出现错误时，基金管理人应当立即予以纠正，通报基金托管人，并采取合理的措施防止损失进一步扩大；当错误达到或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0.25%时，基金管理公司应当及时通知基金托管人并报中国证监会；错误偏差达到基金份额净值的0.5%时，基金管理人应当公告、通报基金托管人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当发生净值计算错误时，由基金管理人负责处理，由此给基金份额持有人和基金造成损失的，应由基金管理人先行赔付，基金管理人按差错情形，有权向其他当事人追偿。 （八）基金净值的确认 基金份额净值的计算精确到0.0001元，小数点后第5位四舍五入。国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托管协议》修改前后对照表

修改章节	修改前	修改后
一、基金托管协议当事人	（二）基金托管人 名称：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69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28号凯晨世贸中心东座九层 邮政编码：100031 法定代表人：周慕冰 成立时间：2009年1月15日 基金托管资格批准文号：中国证监会证监基字[1998]23号 注册资本：32,479,411.7万元人民币 存续期间：持续经营 经营范围：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长期贷款；办理国内外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发行金融债券；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同业拆借；买卖、代理买卖外汇；结汇、售汇；从事银行卡业务；提供信用证服务及担保；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提供保管箱服务；代理资金清算；各类汇兑业务；代理政策性银行、外国政府和国际金融机构贷款业务；贷款承诺；组织或参加银团贷款；外汇存款；外汇贷款；外汇汇款；外汇借款；发行、代理发行、买卖或代理买卖股票以外的外币有价证券；外汇票据承兑和贴现；自营、代客外汇买卖；外币兑换；外汇担保；资信调查、咨询、见证业务；企业、个人财务顾问服务；证券公司客户交易结算资金存管业务；证券投资基金托管业务；企业年金托管业务；产业投资基金托管业务；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境内证券投资托管业务；代理开放式基金业务；电话银行、手机银行、网上银行业务；金融衍生产品交易业务；经国务院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等监管部门批准的其他业务。	（二）基金托管人 名称：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69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28号凯晨世贸中心东座九层 邮政编码：100031 法定代表人：谷澍 成立时间：2009年1月15日 基金托管资格批文及文号：中国证监会证监基字[1998]23号 注册资本：34,998,303.4万元人民币 存续期间：持续经营 经营范围：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长期贷款；办理国内外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发行金融债券；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同业拆借；买卖、代理买卖外汇；结汇、售汇；从事银行卡业务；提供信用证服务及担保；代理收付款项；提供保管箱服务；代理资金清算；各类汇兑业务；代理政策性银行、外国政府和国际金融机构贷款业务；贷款承诺；组织或参加银团贷款；外汇存款；外汇贷款；外汇汇款；外汇借款；发行、代理发行、买卖或代理买卖股票以外的外币有价证券；外汇票据承兑和贴现；自营、代客外汇买卖；外币兑换；外汇担保；资信调查、咨询、见证业务；企业、个人财务顾问服务；证券公司客户交易结算资金存管业务；证券投资基金托管业务；企业年金托管业务；产业投资基金托管业务；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境内证券投资托管业务；代理开放式基金业务；电话银行、手机银行、网上银行业务；金融衍生产品交易业务；经国务院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等监管部门批准的其他业务；保险兼业代理业务。
八、基金资产净值计算和会计核算	（一）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及复核程序 1、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资产净值是指基金资产总值减去负债后的金额。基金份额净值是指基金资产净值除以基金份额总数。基金份额净值的计算，精确到0.001元，小数点后第四位四舍五入，由此产生的误差计入基金财产。国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每工作日计算基金资